

证券代码：835461

证券简称：瑞霖环保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西藏神州瑞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藏神州瑞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 15: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461	瑞霖环保	2020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汉威国际广场二区 4 号楼 9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对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汇报。

(二) 审议《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董事及高管履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 审议《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6) 和《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7)。

(四) 审议《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财务负责人对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

(五) 审议《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测算，制订了财务预算方案，并由财务负责人对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

(六) 审议《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考虑到公司经

营实际及未来发展需要，公司 2019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提名张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由于工作调整的原因，孟翠鸣女士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管理架构调整的需要，经公司股东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八）审议《关于提名顾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由于工作调整的原因，刘凤鸣先生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管理架构调整的需要，经公司股东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顾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九）审议《关于提名汤滢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由于工作调整的原因，孙连国先生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管理架构调整的需要，经公司股东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汤滢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① 然人股东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②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③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④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

件、股东账户卡。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0年5月14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汉威国际广场二区 4 号楼 9 层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孟翠鸣

联系电话：010-62956605

传真：010-62956605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汉威国际广场二区 4 号楼 9 层。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西藏神州瑞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西藏神州瑞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西藏神州瑞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